

簽 107年07月05日
於 學生事務處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檢陳台北市青年留學生就學貸款文宣、補助辦法及Q&A各1份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7年7月5日北市教綜字第10760147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青年克服經濟困難，赴海外深造，以拓展國際視野，增進學能，台北市政府自100年6月1日起推動「希望專案-青年留學免息貸款方案」，補助青年留貸前10年全額或半額之利息。
- 三、旨揭方案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申請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，自申請貸款日止設籍台北市1年以上，年滿20歲未滿45歲之青年，於我國高中及大專校院畢業，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三十，出國全時攻讀碩、博士學位或專技證照。
 - (二)申請時間及名額：全年均得申請，惟每年限額1,200名。
 - (三)貸款額度：
 - 1、碩士學位或專技證照：學制為1年以下(含1年)者，總額度75萬元；學制超過1年者，總額度100萬元。
 - 2、博士學位：貸款總額度為200萬元。
 - (四)貸款期限：
 - 1、碩士學位或專技證照：最長10年(含寬限期3年)，第4年起須按月償還本金。
 - 2、博士學位：最長16年(含寬限期5年)，第6年起須按月償還本金，第11年起須按月攤還本金及利息。





(五)受理單位：請洽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辦理，或電洽：02-8751-6665轉5。

(六)相關資訊可自台北市教育局/臺北市青年留貸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3erycD>)項下下載。

擬辦：

- 一、相關資訊擬公告於學務處網頁，另以學務處公務信箱，寄發全校學生知悉。
- 二、奉核後，

會辦單位：

二層決行

承辦單位

會辦單位

決行

歸檔總頁數共 頁，附件共 頁

裝

訂

線





公文文號：1070011320

主旨：檢陳台北市青年留學生就學貸款文宣、補助辦法及Q&A
各1份，請核示。

§意見欄

1. 生活輔導組 郭逸君 107/07/05 15:17:22

簽核意見：

2. 生活輔導組 校安教官 陸仕原 (被代人：秘書 雷淑芬) 107/07/06 09:23:39

簽核意見：

3. 學生事務處(長官室) 學務長 [決行]蘇桓彥 107/07/06 15:28:47

簽核意見：

裝

訂

線